附件：

绍兴市物流企业复工复产指南

为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部署要求，统筹疫情防控和物流企业有序复工复产，保障企业运输和人民群众生活需求，根据我市实际，特制定本指南。

一、总体要求

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疫情防控的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精神，全面落实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的决策部署，以高度的政治自觉和对人民健康高度负责的态度，在全面落实防疫措施前提下，按照“安全有序、分区分级”原则，以“三准备、三管理、三防护、三处置”组织推动具备条件的物流企业尽快复工复产，保障正常生产生活秩序。

二、基本原则

**1.坚持防控为先。**统筹考虑疫情防控和生产生活需要，在严格落实疫情防控措施、风险受控前提下下好先手棋、打好主动仗，视疫情防控形势有序恢复物流企业正常生产秩序。

**2.坚持分区分级。**推进分区分级有序复工，防止简单化，不搞一刀切。中高风险地区物流企业在继续做好疫情防控的同时，按照地方政府要求逐步复工。疫情平稳地区物流企业在落实防疫措施、完成员工排查、做好健康监测的基础上，尽快复工运营。

**3.坚持一企一策。**依据对生产生活秩序保障的重要程度，按照“一企一策”原则，在当地政府确认的基础上，有序推进企业复工复产。坚决做到“三个不”，即底数不清不复产、责任不明不复产、措施不到位不复产。

**4.坚持安全生产。**按照“谁用工、谁管理、谁负责”要求，严格落实企业疫情防控和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全面落实健康监测、隐患排查制度，坚决防止因抢工、赶期等导致发生安全事故和疫情外溢。

三、工作指南

**（一）做好“三准备”，夯实复工基础**

**1.成立疫情防控领导小组。**按照“谁用工、谁管理、谁负责”要求，由企业主要负责人牵头成立疫情防控领导小组，制定企业疫情防控和复工复产方案，统筹企业信息联通、物资准备、复工报备、日常管控、应急处置等事宜，将防控工作落实到具体部门和个人。

**2.做好员工健康管理。**做好“返岗”员工管理，建立“一人一档”，确认健康后方可返岗，疫期不新招收不符合疫控要求的员工。对员工进行常态化健康管理，严格掌握员工流动情况，对冷链等特殊岗位人员要落实定期核酸检测等疫控要求。实行每日健康状况报告，每日早、中、晚实行全员亮码测温和健康询问。

**3.做好防护物资储备。**企业应根据生产经营场所规模、员工数量等，自行配备相应数量的防护物资，包括口罩、手套、消毒水、酒精、洗手液、体温计等防疫用品，并落实疫情防控管控专员。

**（二）加强“三管理”，筑牢场所防线**

**1.加强企业消毒通风管理。**每日对企业工作场所、物流车辆进行定时消毒处理，对办公室、电梯等人员密集区域可适当提高消毒频次，尽量采取自然通风。对消毒区域、消毒时间、负责人员等信息应进行公示。

**2.加强企业人车出入管理。**企业要落实疫情防控管控专员、设置测温登记点和临时隔离点。对进出人员、车辆逐一做好测温、查验“两码”、信息登记等工作。

**3.加强企业用餐住宿管理。**对有食堂、宿舍的企业，应控制用餐人员密度，尽量使用餐盒、分散用餐，加强餐具清洁消毒。控制住宿场所人数，加强宿舍消毒通风。

**（三）落实“三防护”，确保人员安全**

**1.落实防控宣传教育。**对员工加强疫情防控知识科普宣传，完成新冠疫苗加强针接种。引导园区入驻企业、员工与来访人员增强防护意识，支持配合防控工作。

**2.落实办公作业防护。**在企业办公场所、作业场地内的员工必须佩戴口罩。注意指导员工正确使用消毒剂、酒精等具有危险性的防护用品，避免安全生产事故。推荐充分使用网上办公、数字管理等手段，尽量减少面对面接触。

**3.落实对外服务防护。**针对运输、装卸搬运、配送等物流环节提供物流服务的人员，根据作业地点的疫情风险等级做好相应防护，在中高风险区域尽量缩短工作时间、缩小活动范围。其中，直接接触式服务的快递员，与客户保持1m间距，快速完成客户需求。

**（四）完善“三处置”，建立应急链条**

**1.建立应急处置预案。**企业应根据全市复工复产防控指引，建立疫情应急处置预案，科学合理设置临时隔离点，落实应急值守。

**2.明确异常处置流程。**如发现有来自疫情高风险地区的人员、车辆，企业内出现密接者和次密接者，员工出现发热、咳嗽、呼吸道感染症状等异常情况，应根据地方政府疫情防控要求，立即采取临时隔离措施，并第一时间报告卫健部门及镇（街）。

**3.做好病例处置应对。**发现病例的企业，要实施内防扩散、外防输出的防控策略，在专业人员指导下，做好密切接触者追踪管理、疫点消毒等工作。如疫情严重的，应暂时关闭企业，待疫情得到控制后根据地方政府要求再恢复生产。

四、工作要求

**1.强化责任意识。**企业主要负责人是疫情防控第一责任人，要按照全市复工复产防疫工作指引和地方政府具体防疫要求抓好落实，统筹疫情防控和复工复产，克服侥幸心理、麻痹思想。地方政府要对企业复工复产防疫加强指导监督。

**2.提升应急联动**。强化应急处置宣传，确保企业主要负责人和防疫工作专员知晓熟悉疫情防控应急措施和处置流程。提升地方政府和企业疫情应急能力，做好应急处置衔接，加强应急演练。

**3.加强人文关怀**。地方政府和宣传部门要加强防疫科普，引导对企业和企业员工自觉配合防疫工作。鼓励属地政府和企业在元旦、春节期间，以多种形式创造暖心氛围，鼓励外来员工留绍过节，实现稳岗留工促生产。